撤销武汉悦亿高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登记（备案）处理决定书

阳审撤决字〔2025〕25号

当事人：武汉悦亿高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5MA49PN781B

住址：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139号广电兰亭都荟8栋1单元4层3室

法定代表人：周德强

成立时间：2021年3月1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针对武汉悦亿高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涉嫌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市场主体登记（备案）的基本事实进行了调查处理，具体情况如下：

我局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了关于涉嫌冒名登记公司的情况，公示期间无人提出异议。经调查，该公司不在该址经营，且武汉悦亿高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存在冒用朱成香身份信息取得股东、监事登记（备案）的行为。

武汉悦亿高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欺骗手段取得公司登记（备案）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我局决定撤销朱成香2021年3月16日在武汉悦亿高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股东、监事登记（备案）。

如不服本决定，当事人或相关利害关系人可在收到本《撤销武汉悦亿高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监事登记（备案）处理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向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接到本处理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武汉市汉阳区行政审批局

2025年10月17日